

最新农村消防工作方案 消防宣传进农村 工作方案(精选5篇)

调研方案的设计直接影响着调研结果的准确性和可靠性。接下来是一些婚礼策划中容易犯的错误和注意事项，希望可以给大家提供一些建议和警示。

农村消防工作方案篇一

20xx年，全镇消防工作总体思路是：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以有效控制亡人火灾事故为目标，以党的“十八大”消防安全保卫为核心，以全市安全生产“基层基础巩固年”工作为主线，深化社会消防安全“防火墙”工程建设，全力推进“六五”消防普法，创新社会消防管理服务，不断提高公共消防安全水平和全社会防控火灾能力，全力维护火灾形势的持续稳定：

（一）进一步推动落实各级消防工作责任。继续将消防工作目标任务纳入全镇安全生产目标考核的重要内容，进一步健全完善考核制度，并加大督查力度，推动消防工作与经济社会协调发展。严格执行《开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明确县政府有关部门消防工作职责的通知》（开县府办发20xx272号），进一步落实行业、系统消防安全责任。充分发挥镇防火安全委员会例会、联席会议制度，强化消防安全信息沟通和联动执法工作机制。

在农村推广消防工作“三员”机制，延伸消防监管网络。强化公共消防设施和消防装备建设，配好消防员个人防护装备，不断提高装备的科技含量。进一步加强多种形式消防队伍的制度建设和政策保障，严格规范管理，坚持联勤、联训。

（三）进一步推进落实单位消防安全主体责任。深化社会单位消防安全“四个能力”建设，完善消防安全重点单位等级

评定制度□20xx年10月底前，对我镇消防安全一般单位的中和中学、三合初级中学“四个能力”建设进行达标评定，并将评定结果向社会公开。

（四）强化消防宣传阵地。贯彻落实市委宣传部《关于加强消防安全宣传工作的通知》，拓展消防宣传教育形式，加强媒体公益消防宣传和社会消防舆论引导。推动村（社区）消防宣传教育常态化。各地以消防宣传展板、“村村通”文化站为载体，实现全镇消防宣传全覆盖。加强火灾警示宣传的针对性和时效性，利用火灾现场及时对群众进行宣传教育，提高全民消防安全意识。

民家庭做到每户有一本全民消防知识手册。每栋楼院设立不少于1块消防安全宣传牌（栏）或橱窗；重要防火日期、“119”消防日组织居民参加消防宣传教育活动不少于1次；广泛发展消防公益事业，积极推动社会力量参加消防志愿服务、宣传教育等活动。使全民消防安全感知率达到95%以上。

（六）开展党的“十八大”消防安全保卫工作。建立完善常态化火灾隐患排查整治工作机制。加强消防安全源头监督管理和重点场所监管力度。突出抓好以高层建筑、公众聚集场所、易燃易爆单位、“九小场所”、“三合一”建筑等为重点的消防安全治理，加强社会面火灾防控。按照“点、线、面”相结合，“人员、职责、装备、措施”四落实的工作原则，全力确保“十八大”期间火灾形势高度稳定。

（七）加强城乡火灾防控工作。继续深入开展城乡火灾隐患排查整治工作。结合地域和季节火灾特点、社会消防安全形势任务以及火灾防控薄弱环节等，综合采取各种法律手段和强有力措施，适时开展消防安全专项整治行动。尤其要加强对农村、城乡结合部等火灾高发区域的消防安全监管，切实强化事前性处罚，依法查处消防违章违法行为，强力整治各类火灾隐患。全面加强公安派出所消防工作，下达公安派出

所全年消防工作目标任务，健全完善常态化检查考核机制。组织公安派出所消防工作分管领导和专兼职民警开展集中业务培训，推行“双挂双学”，有效提升派出所消防工作业务水平。

（八）大力加强执法规范化建设。继续开展“大培训大比武”活动，全面落实执法保障，推进执法信息化建设。6月底前，公安机关消防机构配备移动执法终端，全面实现网上执法，提高监督执法工作效率。加强执法库室建设，按照《执法办案场所设置规范》的要求，年内公安机关消防机构所有执法办案场所的设置、外观、标识和硬件配置全面达标。

（九）深化服务保障民生建设。继续加强镇消防安全办公室的建设，配齐配强镇、村（社区）消防工作人员，搞好业务技能培训，组建好不同层次的专兼职消防队伍，做好消防设备的维护保养，落实好消防值班制度，及时有效处置火警，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农村消防工作方案篇二

为扎实推进消防安全宣传进企业、进农村、进社区、进学校、进家庭工作（以下简称消防安全宣传“五进”工作），牢固树立社会消防安全理念，全面提升全民消防安全素质，进一步增强防范化解重大消防安全风险能力，依据《韶关市推进消防安全宣传进企业进农村进社区进学校进家庭三年行动计划》（韶消安〔20xx〕8号），制定本实施方案。

力争通过三年的努力，进一步推动落实政府、职能部门、社会单位消防安全宣传教育工作责任，进一步加大媒体消防安全公益宣传力度，进一步提升公民消防法律法规意识、消防安全常识知晓率和火灾自防自救能力，构建与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相适应的良好消防安全环境。

（一）消防安全宣传进企业

实施“企业全员消防培训计划”，通过落实企业消防安全主体责任三年行动任务，加强企业消防宣传教育，提升企业本质安全水平。鼓励各社区与企业共建共享一批消防安全科普教育体验场馆，常态化开展消防安全教育培训。

主要措施：

1. 抓实全员培训。指导企业建立消防安全教育培训制度，健全企业消防安全培训档案。在醒目位置和重点区域设置风险公告栏，制作岗位风险告知卡。企业消防责任人、管理人每年带头为企业员工开展消防授课不少于2课时，特别是新员工必须经本岗位消防安全培训合格后方可上岗。消防安全重点单位每半年、其他企业每年组织全体员工观看1次消防安全警示教育片、开展1次灭火疏散演练、通过韶关消防公众号开展1次全员在线消防答题。

2. 完善承诺制度。督促企业落实“三自主两公开一承诺”制度，推动“三自主两公开一承诺”管理方式向小单位、小场所延伸。推动企业、单位负责人通过在醒目位置张贴承诺书等形式，向社会和全体员工公开落实主体责任。曝光火灾隐患和违法行为。

3. 搭建宣传平台。推动每个企业在醒目位置设置消防安全宣传栏、示意图或悬挂张贴标识标语，利用多重手段刊播消防安全知识、公益广告和提示。鼓励有条件的企业建立消防安全宣传教育科普体验室，常态化开展消防安全教育培训。线上推送消防安全海报、挂图、广告、提示，播出火灾事故警示教育片。推广使用韶关消防培训学习平台，分级、分行业领域组织对企业生产经营主要负责人、小企业主开展消防教育培训，实现线上教育全覆盖。

4. 丰富主题活动。督促企业在最醒目位置将“生命至上、安全第一”安全标语上墙上架，开展“企业消防安全大家谈”活动。指导企业结合“119”消防安全宣传月等开展主题宣传，

发动广大职工开展消防安全“小发明”、“金点子”、隐患随手拍、有奖举报、消防技能大赛等活动，推动消防文化“进车间、进宿舍、进食堂”。

（二）消防宣传进社区

实施“消防安全社区计划”，通过加强和完善城区社区治理，创建消防安全社区。建立消防安全宣传教育社区大使、有条件的社区建立科普长廊、消防文化主题示范街或消防文化主题广场、微体验点、楼宇电视“四个载体”，提升社区居民安全素质和应急能力。

工作措施：

1. 完善创建机制。推动将消防安全纳入“安全社区”“平安社区”“文明社区”“宜居社区”“和谐社区”创建活动内容，推进消防安全社区建设。
2. 组织发动队伍。推动建立以社区居民为主的消防安全楼长队伍，每个楼宇消防安全楼长不少于1名；依托广东志愿者信息管理服务平台（“i志愿”系统）规范消防宣传志愿服务组织、志愿者队伍管理，鼓励和引导社区党员、退休职工、教师等群体通过“i志愿”系统注册成为志愿者，不断壮大消防宣传志愿者队伍，配合社区居委会、业主委员会和物业管理公司常态化开展消防宣传活动。
3. 加强设施建设。依托社区综合服务设施加强社区消防安全科普教育设施建设，设置消防宣传微体验点，配备消防宣传影像、海报、图文、法律读本等宣传资料及常见的消防器材，供社区居民学习体验。
4. 营造安全氛围。在社区、居民小区因地制宜设置消防安全宣传栏，在小区楼宇电视、户外显示屏等经常性播放消防安全常识、逃生知识和安全提示。利用社区短信、便民提醒等

定期发送消防安全提醒。

5. 开展教育活动。强化社区火灾风险防范提示，指导社区居民委员会制定防火安全公约，制作发放涵盖电动车停放充电、畅通消防车道通道、用电用气用火等内容的消防安全手册等宣传资料，有序组织开展社区应对火灾事故应急演练，开展体验性培训和警示性教育。

（三）消防宣传进家庭

实施“平安+满意”消防安全上门宣教计划，通过开展文明家庭、五好家庭创建活动，推动形成共建共治共享的治理格局。推广一批“消防安全好家庭”，推动形成良好的社会消防安全秩序。

主要措施：

1. 上门入户宣讲。将消防安全宣传“进家庭”与物业服务相结合，督促物业服务企业每年发动居民参与消防知识在线答题，为家庭发放宣传手册、每月发放宣传单张，并上门开展居家防火知识宣传。

2. 抓好融合创建。将消防安全与“五好家庭”、“文明家庭”、寻找“最美家庭”创建活动和消防宣传“进学校”相结合，在中小学组织开展“小手拉大手”、“带安全回家”等活动，通过家庭消防作业形式，发挥“教育一个孩子、带动一个家庭、辐射整个社会”的作用。

3. 推广技防措施。将消防安全宣传“进家庭”与现代科技手段相结合，鼓励家庭配备必要的烟感报警、灭火器材、逃生器具，掌握正确的使用方法。帮助“空巢老人”、弱势群体家庭安装“独立式”火灾自动报警装置。

（四）消防宣传进学校

配合区教育局实施“青少年消防安全培育计划”，通过将消防安全纳入中小学教育内容，广泛普及消防安全知识，提升国民消防安全素质。鼓励有条件的学校设立消防安全体验教室，积极推动将消防安全内容纳入公共安全教育实训基地，拓展校外实践领域。指导学校利用校园通平台、校园宣传栏、校报校刊、黑板报和新媒体等设置消防宣传教育专栏，校园电视、广播每天刊播消防公益广告和安全提示，鼓励有条件的学校建立校园消防科普体验室，配备常用消防器材和模拟体验装置。

（一）部署落实“有组织”。各社区要强化组织领导，建立完善消防安全宣传联席会议制度，督促相关组织、单位建立和落实消防安全宣传工作制度、建立和培训消防安全宣传队伍，形成社会化消防安全宣传教育良好格局。

（二）推动工作“有抓手”。各社区要利用“韶关先锋”平台发动在职党员积极参与消防安全宣传“五进”工作。

（三）宣传教育“有平台”。各社区要充分利用新兴宣传手段加大消防公益宣传力度，努力形成“人人参与消防、共创平安和谐”的社会氛围。

（四）目标责任“有考评”。各社区要针对企业、社区、学校、家庭不同特点，制定切实可行的消防安全宣传“五进”工作目标和实施措施。街道安监站每年对各社区“五进”工作至少开展一次督导检查，确保任务落实。

各社区按照“五进”实施方案于12月10日前报送20xx年“五进”宣传启动情况□20xx年开始，分别于每年6月10日前报送半年工作情况，于12月10日前报送全年工作情况。工作推进中的成功经验和存在问题及时报送。

农村消防工作方案篇三

根据普宁市消防安全委员会关于做好消防宣传“五进”工作的统一部署，为扎实推进消防安全宣传进企业、进农村、进社区、进学校、进家庭（以下简称“五进”）工作，树牢社会消防安全理念，提升我镇全民消防安全素质，增强防范化解重大消防安全风险能力，制定本行动方案。

扎实推进消防安全宣传“五进”工作，力争通过3年的努力，进一步推动落实各村（居）、职能部门、社会单位消防安全宣传工作责任，进一步提升公民消防安全常识意识和自防自救能力，完善消防安全教育体系，筑牢消防安全人民防线。

各村（居）、各有关部门和单位要充分认识消防安全宣传工作对消防安全的基础性、先导性作用，依法履行消防安全宣传教育职责，重点做好消防安全发展理念的宣传，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弘扬“生命至上、安全第一”的思想；重点做好消防法律法规制度标准的宣传，宣传党委政府、行业部门的消防安全监管职责，机关、团体、企业、事业单位和个人的消防安全责任；重点做好消防安全形势任务的宣传，为消防安全专项整治三年行动营造声势氛围，发动社会参与关注消防工作；重点推广使用消防学习云平台做好全民消防安全素质的提升，普及与人民群众生产生活息息相关的风险防范、隐患排查、应急处置和自救互救等消防安全常识，营造良好消防安全舆论氛围，夯实社会消防安全基础。

整个行动计划分为宣传启动、普及强化、巩固提高三个阶段。

第一阶段□20xx年为“五进”活动宣传启动期。主要任务：各村（居）、各有关部门和单位研究制定实际的活动细则，相关部门自行制定适合本行业实际的工作实施计划，形成相对规范和特色的活动模式及内容□20xx年9月底前，各村（居）、各有关部门和单位按照分工（附件1）打造一个“五进”活动示范点□20xx年10月初，迎接市消安委将组织进行考评验收，

考评优秀单位全市通报表扬，不合格单位责令限期整改并通报批评□20xx年10月中旬，召开全镇示范单位打造经验推广会，各村（居）、各有关部门和单位要相互吸收借鉴兄弟单位的优秀经验做法，于20xx年底前在本地分批分类打造一批相对成熟且涵盖“五进”活动内容的先进示范单位，以点带面推动工作启动。

第二阶段□20xx年到20xx年上半年为“五进”活动普及强化期。主要任务：各村（居）、各有关部门和单位认真总结推广先进示范单位做法和经验，建立政府领导、部门合作、共同参与的工作机制，全面部署安排、分类指导推动，把“五进”落实到基层，确保工作取得明显成效□20xx年6月底前，各地30%的村（居）完成“五进”工作□20xx年12月底前，各地60%的村（居）完成“五进”工作□20xx年6月底，各地所有的村居完成“五进”工作。

第三阶段□20xx年下半年为“五进”活动巩固提高期。主要任务：巩固深化活动成果，形成顺畅有序的工作机制□20xx年“119”消防安全宣传月前后，通过座谈交流、经验介绍、媒体报道等形式，梳理总结一批典型成果和经验做法，形成具有一定影响力的品牌活动。

（一）消防宣传进企业

实施“企业全员消防培训计划”，通过落实企业消防安全主体责任三年行动任务，加强企业消防宣传教育，提升企业本质安全水平。

1、突出重点对象。建立企业消防安全责任人、管理人等重点人群履职能力评价机制，鼓励消防安全重点单位、火灾高危单位消防安全责任人和管理人参加社会专业机构培训，经结业考试合格依法持证上岗；消防控制室的管理人员、消防设施操作人员数量要满足6人且需经专业机构培训并依法取得消

防特种行业资质证书。

2、抓实全员培训。指导企业建立消防安全教育培训制度，健全企业消防安全培训档案，在醒目位置和重点区域设置风险公告栏，制作岗位风险告知卡，重点发动企业员工通过消防学习云平台（附件3）加强全员消防安全培训，确保每名员工都具备必要的消防安全知识，掌握岗位操作技能和应急处置措施。

3、完善承诺制度。督促企业落实“三自主两公开一承诺”制度，推动“三自主两公开一承诺”管理方式向小单位、小场所延伸。推动企业、单位负责人通过在醒目位置张贴承诺书等形式，向社会和全体员工公开落实主体责任。要邀请新闻媒体走进企业，开展“消防安全面对面”和“公众开放日”等报道活动，宣传先进典型和经验做法，曝光火灾隐患和违法行为。

4、搭建宣传平台。宣传等部门要督促指导广播电视台及自媒体充分利用电视、广播、网络、微信等媒介，全方位、多层次开展消防安全专项整治三年行动“落实企业消防安全主体责任宣传”，线上推送消防安全海报、挂图、广告、提示，播出火灾事故警示教育片。

5、丰富主题活动。督促企业在最醒目位置将“生命至上、安全第一”安全标语上墙上架。开展“企业消防安全大家谈”活动，组织企业消防安全管理示范单位责任人、管理人网上展示交流经验，进行消防安全管理互谈互学互鉴；指导企业结合“119”消防安全宣传月等开展主题宣传，发动广大职工开展消防安全“小发明”“金点子”、隐患随手拍、有奖举报、消防技能大赛等活动，推动消防文化“进车间、进宿舍、进食堂”。每年组织企业微型消防站开展技能比武。

（二）消防宣传进农村

实施“农村留守人员宣传计划”，通过融入脱贫攻坚、乡村振兴、平安乡村建设等重大战略，打通农村消防安全“最后一公里”。

1、建好建强队伍。加强对村“两委”干部、网格员的消防安全培训，将消防知识纳入相关班次培训内容，分批次开展消防教育培训；鼓励支持党员和热心村民担任农村消防安全大使，组织村居民加强自我管理、自我宣传、自我监督等群防群治工作。

2、突出重点对象。强化对农村分散供养特困人员、留守妇女儿童、独居老年人、残疾人特别是未摘帽贫困地区建档立卡人员等特殊群体的上门宣传、入户培训，发放家庭消防安全宣传手册，强化关爱服务和精准帮扶。

3、用好平台载体。结合各种重要节庆、民俗活动等，通过乡村大喇叭、宣传栏、标语海报、演出活动等农村特色宣传渠道，利用潮汕话、客家话等方言，开展贴近农村实际和农民生活的经常性消防安全知识宣传。

4、营造宣传氛围。指导村居结合农村基层综合性文化服务场所建设设置消防安全宣传橱窗或宣传栏，并在主要道路设置固定消防宣传栏、张贴警示性标语；开展“流动消防体验进万村”行动，在农闲、节庆、民俗活动和农民工返乡等时机，利用消防宣传科普教育车，为村民开展一次体验宣传、咨询服务。

5、加强教育培训。强化对村级企业负责人、小企业主、村民自建房较多地区的出租屋业主的消防安全警示教育和安全提示；将消防宣传教育纳入职业技能提升培训工程，加强对赴城市务工农村青壮年的消防安全知识普及。

（三）消防宣传进社区

实施“消防安全平安社区计划”，通过加强和完善社区治理，创建消防安全平安社区。

1、完善创建机制。推动将消防安全纳入“安全社区”“平安社区”“文明社区”“宜居社区”“和谐社区”创建活动内
容，推进消防安全社区建设。

2、组织发动队伍。组织实施社区消防平安大使计划，通过邀请具有高度社会责任感和广泛影响力的公众人物，以及具有代表性的社会各界人士开展“我为消防安全代言”公益活动，呼吁全社会共同关注消防安全；依托广东志愿者信息管理服务平
台（‘i志愿’系统）规范消防宣传志愿服务组织、志愿者队伍管理，鼓励和引导社区党员、退休职工、教师等群体通过“i志愿”系统注册成为志愿者（目标数量详见附件2，注册方法详见附件5），不断壮大消防宣传志愿者队伍。

3、加强设施建设。加强消防安全科普教育设施建设，设置消防宣传微体验点，配备消防宣传影像、海报、图文、法律读本等宣传资料及常见的消防器材，供社区居民学习体验。

4、营造安全氛围。在社区、居民小区因地制宜设置消防安全宣传栏，在户外显示屏等经常性播放消防安全常识、逃生知识和安全提示。利用便民提醒等定期发送消防安全提醒。

5、开展教育活动。强化社区火灾风险防范提示，指导社区居民委员会制定防火安全公约，制作发放涵盖电动车停放充电、畅通消防车道通道、用电用气用火等内容的消防安全手册等宣传资料，有序组织开展社区应对火灾事故应急演练，开展体验性培训和警示性教育。

（四）消防宣传进学校

实施“青少年消防安全培育计划”，通过将消防安全纳入中小学教育内容，广泛普及消防安全知识，提升国民消防安全

素质。

1、落实教育计划。中小学校和幼儿园将消防知识纳入课堂教育。

2、优化教学资源。科学系统设置小学、初中不同年级消防安全知识教育课件，每学年组织开展“消防安全示范课”教学评选活动，督促学校做到消防安全教育制度、教材、师资、课时、场所“五个落实”，建立学校消防宣传工作档案。

3、拓展志愿服务。通过购买服务方式，支持志愿服务组织开展消防宣传进学校等活动，推进消防宣传志愿服务常态化和制度化。将消防志愿者服务纳入志愿服务体系，与有关入户、志愿服务等政策措施相挂钩，形成长效的激励机制。

4、丰富宣传活动。组织各级各类学校在“中小学生学习安全教育日”“防灾减灾日”“119”消防日等节点集中开展疏散逃生演练、消防广播体操、知识竞赛、征文比赛、绘画比赛等消防宣传教育活动。

5、创新宣传载体。依托广东省学生安全教育平台，每年开展中小学生学习消防安全网络直播课活动，普及消防安全知识。指导学校利用校园通平台、校园宣传栏、校报校刊、黑板报和新媒体等设置消防宣传教育专栏，校园电视、广播每天刊播消防公益广告和安全提示，鼓励有条件的学校建立校园消防科普体验室，配备常用消防器材和模拟体验装置。

（五）消防宣传进家庭

实施“平安+满意”消防安全上门宣教计划，通过开展文明家庭、五好家庭创建活动，推动形成共建共治共享的治理格局。

1、上门入户宣讲。将消防安全宣传进家庭，每年为家庭发放宣传手册、每月发放宣传单，并上门开展居家防火知识宣传。

2、抓好融合创建。将消防安全与“五好家庭”“文明家庭”寻找“最美家庭”创建活动和消防宣传“进学校”相结合，在中小学组织开展“小手拉大手”“带安全回家”等活动，通过家庭消防作业形式，发挥“教育一个孩子、带动一个家庭、辐射整个社会”的作用。

3、丰富活动内容。移动、联通、电信等通信运营商要利用电话短信服务等平台开展居民家庭电视机顶盒开机画面提示宣传，刊播消防安全节目、播出消防公益广告、发送消防提示短信；推动用电、用油、用气、通讯、保险、外卖、快递行业，结合入户服务、消费账单等开展提示性消防宣传。

4、推广技防措施。将消防安全宣传“进家庭”与现代科技手段相结合，鼓励家庭配备必要的烟感报警、灭火器材、逃生器具，掌握正确的使用方法。各村（居）帮助“空巢老人”、弱势群体家庭安装“独立式”火灾自动报警装置。

5、建好载体平台。各村（居）要按照参考目标人数（附件2）要求，积极动员发动广大居民住户推广使用消防学习云平台，开展消防安全知识线上测评学习，线下参观体验消防救援站、消防科普教育基地，搭建全民消防“线上线下”培训体系，建立全民消防教育培训积分档案。

（一）部署落实“有组织”。各村（居）、各有关部门和单位要强化组织领导，建立完善消防安全宣传联席会议制度，督促相关组织、单位建立和落实消防安全宣传工作制度、建立和培训消防宣传队伍。

（二）宣传教育“有平台”。宣传、文化站等部门要支持和推动各类媒体开展消防公益宣传，努力形成浓厚的社会氛围。

（三）推动工作“有保障”。各村（居）、各有关部门和单位要通过财政投资建设、社会力量兴办等方式，拓宽全民消防宣传教育培训渠道；通过政府购买服务等方式开展消防宣

传教育培训。

（四）目标责任“有考评”。消防宣传“五进”工作情况将纳入消防工作考核内容。各村（居）、各有关部门和单位要结合精神文明建设、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普法教育、国民安全教育等相关督导考评工作，对“五进”工作开展督导检查，对表现优秀的单位和个人实施表彰奖励，对表现较差的单位和个人进行通报批评。

农村消防工作方案篇四

近年来，随着农村火灾事故增多，给农村消防工作敲响了警钟，让人痛心疾首之余，也让人深思。为深入贯彻落实城固县消防安全委员会关于印发《消防安全宣传进“百村”活动实施方案》（城消安委发[20xx]48号）文件精神，切实提升全民消防安全意识和消除火灾隐患能力，确保全镇社会面火灾形势保持持续平稳，特制定本方案。

全镇9个村47个村民小组。由于个别村地域偏僻，交通不便、信息闭塞，知识匮乏、消防观念落后、消防安全意识淡薄、自防自救能力较弱，加之受宗教及民俗文化影响，农村群众用火不规范，农村消防基础设施薄弱，小火成灾的因素很多，且居民住房大部分为土木结构，抗火能力较弱，个别户房前屋后离林区较近，农村火险等级居高不下，导致火灾得不到有效的遏制和防控。

农村消防宣传的现状，进一步加强农村防火宣传力度改变农村群众消防意识，遏制农村火灾频发的态势，切实做好农村消防宣传工作，立足实际，因地制宜，全面提升农村整体抵御火灾能力，大力开展如下举措：

（一）设置固定消防宣传点。各村要设置固定消防知识宣传点，成立消防志愿者队伍，发放消防安全资料、讲解消防安全知识、接受消防安全咨询等形式，普及消防知识。在主要

路口、移民安置点、火灾多发区域和场所醒目位置悬挂消防宣传标语横幅、设置防火警示标志；在村务公开栏张贴消防宣传挂图、宣传单等宣传资料。

（二）开展消防安全培训。结合消防安全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将消防安全知识作为重点内容，各村要组织对各村民小组长、安置点消防安全管理人员开展一次全员消防安全培训，使其率先掌握消防安全知识和技能，然后为群众讲授消防法律法规、消防知识及自救技能。

（三）立足群众所需，加强基层消防力量建设，发挥镇微型消防站的作用。各村筹备专项资金添置消防器材，利用说事大院、民情大走访、流动喇叭等形式宣传消防知识，每年组织开展一次消防应急演练。各村要发挥好消防协管员和消防点的作用，发动消防志愿者、网格员、村民小组长等群体力量，为村民发放农村安全用火、用电、用气等相关宣传资料，逐步规范村民安全用火、用电、用气的行为，指导村民亲身体验灭火器使用方法以及油锅、液化气罐等灭火方法，不断提高群众的消防安全意识和自防自救能力切实提高农村群众的消防安全意识，真正做到防患于未然，构筑农村消防安全屏障。

（四）广泛发动消防学习平台。各村要广泛发动群众注册学习全民消防云平台，结合消防宣传“五进”工作，常态化开展宣传家庭消防安全知识，提醒群众养成“三清三关”习惯，自觉参与排查整治身边的火灾隐患，提高全民消防安全关注度和知晓率，组织开展日常消防宣传培训，加大入户宣传力度，发动基层力量常态化开展“敲门行动”，及时消除身边火灾隐患。镇上将加强明查暗访，对问题隐患突出、工作开展不力的，对于因责任不落实、履职不到位发生大火，造成严重后果的，严肃追责问责。

农村消防工作方案篇五

为提高乡村地区消防安全水平、保障经济社会平稳发展发挥，降低乡村火灾起数，增加及维护乡村公共消防设施，完善基层消防组织，加强消防宣传工作力度，加强乡村消防安全工作，提升火灾防控水平，经镇政府同意，制定如下方案：

按照政府统一领导、部门依法监管、单位全面负责、公民积极参与的原则，坚持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严格落实消防安全责任制。切实夯实乡村消防公共基础，建立健全基层消防组织，排查整治消防安全隐患，提升居民消防安全意识，形成并建立长效管理机制，加快提升乡村地区火灾防控水平，维护全镇消防安全平稳态势。

（一）夯实公共消防基础

1、全面编制、落实乡镇消防规划。按照标准规范要求，将消防规划纳入乡镇建设总体规划，科学制定消防规划或编制消防专篇，严格组织实施。

2、加强基层消防组织建设。

（1）强化基层消防安全管理责任。建立健全消防安全组织，依托安全生产监察办公室设置消防安全办公室，指定消防专管员负责消防工作，依法履行消防工作管理职责。坚持加强政府管理与鼓励社会参与相结合，将消防安全全面纳入乡村基层综合公共服务平台。切实落实公安派出所消防监督检查职能、基层安全监管部门安全生产监管职能，加强对村委会依法履行消防安全责任的情况进行日常消防监督检查。

（2）大力推进乡镇政府专职消防队伍建设。充分发挥乡镇政府专职消防队“一专多能”作用，综合承担火灾扑救、消防宣传、防火巡查、隐患查改、综合救援等职能，鼓励企业、民间组织、个人等各种社会力量参与乡镇专职消防队建设。

到20xx年底，要全部按照国家标准建成有固定人员、有器材装备、有站舍车库、有经费保障的专职消防队。

（3）全面加强志愿消防队伍建设。加快推进志愿消防队伍建设，提供站舍营房和装备器材，对志愿消防人员进行培训，给予适当补贴和机会回报等激励□20xx年底，常住人口超过1000人的村、自然村建立有志愿人员和基本消防装备器材的志愿消防队，依托乡村社区综合服务设施拓展公共消防服务功能；50%以上的其他村、自然村应当基本建立志愿消防队；有条件的村、自然村要配备具有灭火功能的车辆。

3、加强公共消防设施建设。

（1）加强市政消火栓建设。全面摸排本地市政消火栓建设底数，掌握“欠账”情况，结合市政自来水建设，将市政消火栓与市政自来水同步规划、同步建设□20xx年底，主要道路要按标准建设市政消火栓，所有通自来水的村、自然村至少建设2只市政消火栓，未通自来水的村、自然村要依托附近池塘、河流设置天然水源取水口。

（2）加强乡村道路建设。结合乡村道路“村村通”建设工程，加大连村入户力度，新修道路要满足消防车辆的通行要求（宽度不得小于4米），已建道路不满足宽度条件的要采取措施增加宽度。道路不得设置影响消防车通行的石墩、限高等永久性路障，已设置的要予以拆除或采用可移动、易开启的设置方式。

（3）加强消防通信建设。加强消防通信建设，配齐必须的通信器材。乡镇专职消防队、志愿消防队要全部纳入到消防力量统一调度中，实现村、自然村与乡镇信息互通，乡镇与县消防力量实时调度。

（二）排查整治重点领域

根据乡村地区火灾形势特点，确定以住宿与生产储存经营合用场所、居住出租房、老旧房屋集中区域及临时安置点、商市场、社会福利机构、寄宿制学校、高层建筑、易燃易爆危险化学品企业及劳动密集型企业等九类场所为排查整治重点，同时加强电动自行车消防安全综合治理，运用法律、行政、经济等手段，通过挂牌整治、层层包干、联合督办等方式，确保整治工作取得实效。

1、合用场所。指住宿与生产、储存、经营合用的场所。重点整治违规住人、住宿与其他功能场所未进行物理分隔、消防设施配备不到位、安全出口和疏散通道堵塞等隐患问题。各乡镇要加强新建合用场所的管控工作，通过前置审批程序，指导新建合用场所将住宿部分与生产、储存、经营部分进行物理分隔，鼓励住宿部分采用独立的安全出口或疏散楼梯。

2、居住出租房。指用于出租的居住房屋。要以群租房为主要对象，以城郊结合部、城中村、流动人口聚集区域为重点，重点整治违规使用明火、私拉乱接电气线路、防火分隔不到位等隐患问题。

3、老旧房屋及临时安置点。老旧房屋指老区、老街、老民宅等“三老”场所（参照县城老旧小区改造条件，将老旧条件限定为20xx年12月31前建成并投入使用的老区、老街、老民宅）。临时安置点指用于临时安置当前无固定住所群众所建设的安置用房。重点整治公共消防设施建设不到位、电气线路老化及私拉乱接、消防通道堆放杂物及房屋建筑构件采用易燃材料等隐患问题。

4、商市场。指各类商品的集中销售场所。重点整治违规住人、违规用电、违规动火、安全出口数量不足、消防通道不畅通、消防车道堵塞、未配备相应消防设施等。

5、社会福利机构。指国家、社会组织和个人举办的养老机构、儿童福利院。重点整治是否经过行政审批，场所设置是否符

合相关技术标准，用火用电安全管理、消防设施的配备是否完整好用等。

6、寄宿制学校。指学生除了学校规定和法定放假休息时间外，在校住宿、吃饭的学校。重点整治安全疏散数量是否满足要求，安全出口是否堵塞，用火用电管理、消防设施配备是否规范完整好用等。

7、高层建筑。指建筑高度大于27米的住宅建筑和建筑高度大于24米的非单层厂房、仓库和其他民用建筑。重点整治是否经过行政审批，安全疏散、消防设施配备是否符合要求，消防设施是否保持完整好用等。

8、易燃易爆危险品场所。主要指生产、储存、装卸易燃易爆危险物品的工厂、仓库、专用车站以及充装站、供应站等经营易燃易爆化学危险物品的场所。重点整治是否取得合法许可手续，是否违规住人，是否与周围建筑保持规定距离，电气设备是否符合防爆要求，储罐装置防雷防静电措施是否到位。

9、劳动密集型企业。指同一时间容纳30人以上，从事服装、玩具、电子、纺织等生产加工的场所。重点整治违规住人、违规用火用电、违章搭建占用防火间距、生产仓储功能混用、消防设施未保持完好有效等隐患问题。

各村、各有关单位要按照国家、行业和地方消防标准组织开展隐患整治工作，对于上述九类场所要逐村逐街全覆盖，对辖区内所有符合要求的场所进行逐一排查，逐一登记，逐一整改。

10、电动自行车消防安全综合治理。按照《关于开展电动自行车消防安全综合治理工作方案的通知》（皖安办〔20xx〕39号）、《关于印发xx市电动自行车消防安全综合治理工作的通知》（阜安办〔20xx〕59号）和市房产局、市城乡规划局和

市消防支队《关于加强火灾防范与规范电动车停放充电的通知》（阜消防〔20xx〕10号）要求，加强对电动自行车在流通销售、维修改装和使用管理等方面的重点整治。集中组织清理建筑内共用走道、楼梯间、安全出口等公共区域违规停放、充电现象，鼓励住宅小区、公共场所适当位置划定电动自行车设置集中停放场所和具备定时充电、自动断电、故障报警等功能的智能充电控制设施，对新建居住类建设工程，按照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关于规范电动自行车集中停放和充电设施规划管理工作的通知》（建质函〔20xx〕10号）要求，必须配套建设电动自行车停放场所；加强宣传违规生产、销售、改装和使用电动自行车的危害，曝光违法违规行为和典型火灾事故，强化居民消防安全教育。

（三）加强消防宣传培训

1、开展消防宣传集中培训。定期组织政府工作人员、各部门人员、村委会人员、乡镇安监办人员、网格员等进行消防宣传轮训。围绕消防组织建设、火灾预防工作等内容，开展“四个一”培训（组织一次消防安全检查，开展一次消防知识授课、进行一次逃生疏散演练、体验一次初期火灾扑救）。年底前完成培训率100%，培养一批消防工作“带头人”和“明白人”。

2、全面开展社会化宣传培训。根据〔xx〕市级消防安全公益性宣传教育方案》（阜公办〔20xx〕188号）和市政府办公室《关于持续推进消防安全教育“七进”工作的通知》（阜政办传〔20xx〕53号）要求，组织网格长、消防民警、专职消防员、消防志愿者深入机关、学校、社区、家庭、企业等场所开展消防宣传活动。针对合用场所、群租房、在建工地、装修装饰工程等“不放心”场所，逐户张贴海报、发放宣传资料、签订安全责任书。结合消防安全集中宣传教育活动和“开学第一课”等主题将消防知识送进学校。要紧盯杨（柳）树飞絮、午收、乡镇农村集会、节庆日等重要时段、

节点，通过设置咨询台、发放宣传资料、悬挂条幅、流动广播等方式向农村群众普及防灭火知识，提高群众自防自救能力。

3、不断丰富消防宣传形式。要充分发挥基层派出所和乡镇专职消防队点多面广、置身群众的优势，将宣传活动与日常监督检查结合起来，开展“入门入户”宣传活动，实现《消防常识二十条》《居家消防安全挂图》等常识性的消防宣传知识“村村上墙、户户张贴、人人学习”；将消防宣传纳入治安巡逻，把专（兼）职消防员合理编入到治安巡逻队。要充分利用社区、农村的公务栏和广播，让宣传条幅挂起来、消防知识贴出来、火灾提示响起来。

（一）加强组织领导。成立加强乡村消防工作领导小组，按照《地方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责任制规定》（厅字〔20xx〕13号）和《消防安全责任制实施办法》（国办发〔20xx〕87号）要求，政府主要负责人为第一责任人，分管负责人为具体负责人，严格做到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各村、有关企事业单位也要成立相应组织，由主要领导担任组长，统筹各项工作的开展。

（二）强化工作措施。召开专题会议进行动员部署，明确各级、各部门任务，落实责任；要把各项工作列出时间表，明确责任部门，指定负责人。具体工作由乡镇政府牵头，明确专人负责。对于重点领域排查整治，要全面发动网格员、安监员和派出所、职能部门开展逐一排查，填写排查记录表，拍照留存。专职消防队、志愿消防队建设、市政消火栓建设、道路改造情况同样拍照建档。以上排查和整改情况要建立专门档案，统一管理。

（三）严格督导检查。对工作开展情况进行不定期督导检查，确保工作推动有进度、开展有力度。对现有问题，要在明年2月底前全部整改完毕，形成工作报告上报县消防安全委员会。认真总结分析工作过程中的经验教训，制定相应的制度措施，

形成长效工作机制，确保工作的持续推动，有效改善和提升乡村地区的消防安全水平。

附件：1。九类场所整治标准

2、出租屋、群租房消防安全隐患整改登记表

3、老旧房屋隐患整改登记表

4、住宿与生产经营储存合用场所隐患整改登记表

5、市政消火栓整改情况登记表

6、乡村道路整改情况登记表